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XINJIANG SAYRAM MODERN AGRICULTURE CO., LTD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资料



二〇一八年九月二十七日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现场会议时间：2018 年 9 月 27 日（星期四）上午 10:30 分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8 年 9 月 27 日，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现场会议地点：新疆博乐市红星路 158 号新赛股份公司三楼会议室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马晓宏先生

会议议程：

议程	内容
一、	会议议程
1、	宣布现场会议开始，介绍参加来宾及股东到会情况
2、	宣读本次《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二、	会议审议事项
1.	公司 2017 年度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报告的议案
2.	公司关于预计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总额的议案
3.	公司关于霍热分公司综合配套改革方案的议案
三、	宣布散会

议案 1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7年度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报告的议案

股东大会：

2017 年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与关联方新疆艾比湖农工商联合企业总公司（以下简称“艾比湖总公司”）及其所属博乐赛里木建筑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以及农五师 81 团、87 团、88 团、89 团、农五师农资公司、农五师电力公司等房屋租赁、道路使用、防护林使用及农业用水、生产资料供应、用电用汽、油脂加工原料、销售食用油及其工程建设等方面发生了关联交易。2017 年关联方累计发生交易额为 138,108.13 万元，其中：日常关联交易额 7,208.13 万元；接受艾比湖总公司银行借款担保 88,850 万元，新赛股份公司为控股公司借款提供担保 42,050 万元。

1、本公司的母公司有关信息

母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最终控制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新疆艾比湖农工商联合企业总公司	母公司	全民所有制	博乐市红星路	周志江	农副产品种植、养殖、加工、销售	壹亿捌仟肆佰万	41.11	41.11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五师国资委	916527007107937898

2、本公司的子(孙)公司有关信息

子公司全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新疆赛里木钢林制品制品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阿拉山口青肯路	蒋蜀新	彩钢门窗、塑钢门窗销售。	1,748.00	85.81	85.81	91652702734462802K
伊犁恒富油脂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霍城县朝阳南路29号	袁国军	油料及农副产品加工、销售	350.00	51.00	51.00	91654023766845189Y
呼容壁县康瑞棉花加工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呼容壁县大丰镇	程生旺	精棉收购、加工；皮棉、棉短绒、棉絮销售。	836.00	100	100	91652323766807182F
新疆新赛贸易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赛里木湖路209号	何秀建	销售农副产品、饲料、食用油等	800.00	100	100	916501007876380152
新疆新赛棉业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赛里木湖路209号	蒋蜀新	棉花种植 棉花投资、销售	10,000.00	100	100	91650100792265583R
沙湾县思远棉业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沙湾县四道河子镇常胜街	程生旺	精棉收购 加工；皮棉销售 棉短绒加工、销售	510.00	100	100	916542237789716339
呼容壁县天康棉业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呼容壁县户村镇下三工二队	程生旺	精棉收购 加工；皮棉销售 棉短绒加工、销售	230.00	100	100	91652323781769225P

玛纳斯县金海利棉业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玛纳斯县六户地镇	程生旺	精棉收购 加工; 皮棉销售 棉短绒加工、销售	1,000.00	100	100	91652324776094083Q
沙湾县康瑞棉业加工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沙湾县柳毛湾镇新村	程生旺	精棉收购 加工; 皮棉销售 棉短绒加工、销售	288.00	100	100	91654223763796924R
沙湾县新泰棉业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沙湾县高户地乡五户村	程生旺	精棉收购 加工; 皮棉销售 棉短绒加工、销售	300.00	100	100	916542236734334411
乌苏市汇康棉业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乌苏市古尔图镇	程生旺	精棉收购 加工; 皮棉销售 棉短绒加工、销售	300.00	100	100	916542027789774378
呼鲁壁县银丰棉业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呼鲁壁县五工台镇开发区	程生旺	精棉收购 加工; 皮棉销售 棉短绒加工、销售	800.00	100	100	91652323751677784P
新疆乌鲁木齐新泰油脂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赛里木湖路209号	赵松家	油加工及销售	2,800.00	100	100	91650100663648297B
新疆新泰棉业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博乐市工业园区建设路9号	卜翰林	棉纱、棉皮生产、销售; 精棉收购、销售	4,500.00	80	80	91652700679289161T
新疆新泰双陆矿业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阜康县界梁子	程冠卫	煤炭生产、销售	7544.00	51	51	916501002306121415
新疆乌鲁木齐新泰油脂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乌苏市柳沟镇	谢志军	生产销售食用植物油	800.00	100	100	916542025605258098
湖北新泰农产品物流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老河口市前进路6号	李明远	普通货运、农产品收购、仓储、销售等	3000.00	51	51	91420682565474094M
霍城县可利煤炭物流配送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霍城县团结路34号	陈建工	铁路货物运输代理、销售金属材料; 塑料制品等; 开展小额贸易	960.00	51	51	91654023663622265X
新疆德润源建材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博乐市红山路158号	马继超	节能玻璃及玻璃生产、销售; 玻璃加工	20000.00	30	30	916527005847803379
温泉县新泰矿业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八十八团中学9-3-4-2	王一霖	石英砂加工、销售	1000.00	100	100	91652723589342408D
新疆赛里木棉业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阿克苏市英阿瓦提路4号一幢楼3单元12层01号	谢金山	精棉收购、皮棉及副产品销售; 棉花种植、棉花投资、矿业投资; 棉花技术和推广; 销售及咨询服务; 棉花机械设备、纺织品、化肥、袋装种子销售	1000.00	100	100	未办理三证合一注销办理中
呼鲁壁县新米棉业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呼鲁壁县西戈壁	蒋蜀新	精棉加工、精棉收购、皮棉、棉籽、棉短绒销售; 农作物种植、家禽家畜养殖	500.00	100	100	916523237637551292
玛纳斯县新民畜产品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玛纳斯县北五岔镇林家团庄村	蒋蜀新	精棉加工、棉短绒收购; 皮棉销售; 棉短绒、不溶性纤维加工和销售; 畜产品收购	2000.00	100	100	91652324679250697Q
库车县白石塔棉花油脂加工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库车县齐满镇巴扎村	蒋蜀新	精棉收购、加工及销售; 食用植物油加工销售; 家禽养殖	1500.00	100	100	91652923754592102H
阿克苏凤凰棉业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阿克苏托喀依乡	谢金山	精棉收购加工、精棉短绒、皮棉收购、销售	1000.00	100	100	91652900689590505J
新疆新泰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赛里木湖路209号	何秀建	房地产开发、矿业、棉业投资; 货物进出口业; 各种棉纺产品收购、销售; 预包装食品销售; 皮棉及副产品收购、销售; 矿产品、棉花制品、饲料、化工产品、五金交电、建材、机电产品、棉纺设备及配件、钢	950.00	100	100	91650100065539269K

				林、文化体育用品、日用百货、仪表仪器等销售；汽车租赁。					
博乐市正大钙业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新疆博州农五师85团2连	杜宝剑	钙质品加工、销售	1200.00	51	51		916527015564986417
新疆赛法特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6号小区中亚大道93号	冯建勇	商贸物流、电子商务、信息交流及咨询；农副产品及粮油交易、食用植物油及销售、包装食品及各种粮类的收购销售、皮棉及农副产品收购销售；销售：棉纺织品、农畜产品、饲料、化工产品、五金交电、建材、机电产品、钢材、文化体育用品、餐饮服务、日用百货、仪表仪器、汽车租赁、小型汽车配件、家居生活用品。	3000.00	35.00	35.00		91650100092768796J

3. 本公司联营企业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本企业持股比例 (%)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负债总额	期末净资产总额	本期营业收入总额	本期净利润	关联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国电新疆阿拉山口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阿拉山口口岸阿拉山口天山路西街3号	刘慧奇	风能资源投资、开发前期筹备	17600.00	20.00%	20.00%	53335.91	40422.62	12913.29	5263.80	-2522.07	联营企业	9165270267633521N
国电塔城发电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托里县铁厂沟镇	刘慧奇	发电以及相关产品开发和生产经营	8000.00	25.00%	25.00%	61919.93	49935.22	11984.71	7772.09	-2139.21	联营企业	916542245893328405

4.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性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五师农业生产资料公司	本公司股东之一	9165270022940146X8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五师八十一团	新疆艾比湖联合企业总公司之全资企业	91652700MA7772CJ1C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五师八十九团	新疆艾比湖联合企业总公司之全资企业	91652700MA776WQX10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五师八十八团	新疆艾比湖联合企业总公司之全资企业	916527237318169869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五师八十七团	新疆艾比湖联合企业总公司之全资企业	91652723010646171K
博乐赛里木节水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艾比湖联合企业总公司之全资企业	91652701726960182EE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五师电力公司	新疆艾比湖联合企业总公司之全资企业	9165270022940015XY
新疆双河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新疆艾比湖联合企业总公司之全资企业	9165270174524347X4
新疆金博种业中心	新疆艾比湖联合企业总公司之全资企业	916527007155400437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五师城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新疆艾比湖联合企业总公司之全资企业	916527007107940369
博乐市五世酒业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艾比湖联合企业总公司之全资企业	91652701229400264N
农五师《北疆开发报》报社印刷厂	新疆艾比湖联合企业总公司之全资企业	916527002293820191
博乐赛里木物资有限公司	新疆艾比湖联合企业总公司之全资企业	9165270071554145XN
农五师赛里木运输有限公司	新疆艾比湖联合企业总公司之全资企业	916527006827059637

博乐赛里木建筑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艾比湖联合企业总公司之全资企业	91652700738399812P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四师六十六团	控股子公司股东	91654023770351851M

一、关联交易事项

1. 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 (1) 国家和自治区有定价的，按此价格执行；
- (2) 国家和自治区无定价的，但有市场价格的，按市场价格执行；
- (3) 既无（1）项又无（2）项价格的，按该服务项目的成本加适当的利润（利润率不高于 10%）作为定价的标准；
- (4) 对于提供综合服务，公司可采用协议价，但利润率不超过 10%，
- (5) 就近采购、节约成本的原则。

2.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单位：元 币种 人民币

企业名称	交易内容	金额		未结算金额	定价政策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1、接受劳务					
农五师八十一团	道路使用费	148,000.00	148,000.00		协议价
	水 费	1,609,236.72	1,615,151.72		协议价
	地膜加工费				
	防护林维护费	410,000.00	410,000.00		协议价
博乐赛里木建筑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建设款	32,655.78	1,210,384.22	13,038,719.62	协议价
农五师赛里木运输有限公司	职工乘车费	405,000.00	435,000.00	14,0000.00	协议价
新疆双河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勘探设计等			41,000.00	市场价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五师农业生产资料公司					
农五师赛里木节水设备有限公司	农用肥料、农药	21,300,117.45	26,959,657.36	744,168.46	市场价
博乐赛里木节水设备有限公司	滴灌带	7,079,136.00	11,279,956.00	455,609.11	市场价
新疆金博种业中心	棉种款	3,747,000.00	5,430,516.77	164,303.80	市场价
博乐赛里木物资有限公司	材料、农资款			47,672.10	市场价
博乐市五世酒业有限责任公司	酒			33,680.00	市场价
农五师《北疆开发报》报社印刷厂	购买印刷品			56.67	市场价
3、水电汽等其他公用事业费用（购买）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五师电力公司	汽、电	30,989,834.11	29,905,710.62	1,362,719.61	市场价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五师八十一团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五师八十一团	其他交易	5,666,548.52	5,596,798.71		市场价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五师八十一团	销售葡萄苗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五师八十七团	包装油			3,600.00	市场价
新疆金博种业中心	毛棉籽、棉种、包装油		3,933,216.00		市场价
农五师赛里木运输有限公司	包装油				市场价
新疆金博种业中心	提供加工劳务	647,868.95	495,645.58		市场价

博乐赛里木建筑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玻璃款	45,900.86	156,311.62		
合计		72,081,298.39	87,576,348.60	16,031,529.37	

二、上述关联交易事项说明

1. 接受劳务

公司与控股股东新疆艾比湖农工商联合企业总公司（以下简称“艾比湖总公司”）于2014年1月1日签订了《综合服务合同》，合同期限5年。约定由艾比湖总公司及所属全资企业农五师81团为公司提供水库使用、防护林维护与使用、道路维护、办公房屋租赁、建筑施工、农用地膜供应或加工等劳务，提供油脂加工原料供应等，公司及子公司向艾比湖总公司所属企业销售油脂产品及其副产品等。以及股东之一农五师农资公司与本公司于2014年1月1日签订了期限为5年的《农用生产资料购销协议》，向本公司提供全年各生产阶段所需的化肥、农药及其他零星农用生产资料。合同各方对服务项目、定价原则及当期执行的价格及费用支付方式、期限等事项做了约定，同时约定就具体的服务项目，可由公司与艾比湖总公司所属企业按照上述合同或协议规定的原则和内容签订单项合同。

单项合同签订及履行情况如下：

(1) 公司与艾比湖总公司所属农五师八十一团于2014年1月1日签订了《霍热分公司综合服务合同》，包括防护林维护与使用、道路维护与使用、农业生产用水、零星农用生产资料、农用地膜供应或加工等生产保障服务。防护林面积为840公顷，每年支付维护费用41万元。道路计53公里，道路维护费用14.8万元。水库水费按实际使用数量和当地用水收费标准支付。在每一完整会计年度结束后30日内，支付实际已发生的各项服务费，协议期限5年。2015年实际发生防护林维护费用410,000元，道路维护费用148,000元，水费1,609,236.72元。

(2) 工程建设款32,655.78元。

公司控股子公司新疆新赛精纺有限公司与博乐赛里木建筑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于2014年7月31日签订了《建设工程施工合同》1份，约定由博乐赛里木建筑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为新疆新赛精纺有限公司建筑住宅楼及室外管网工程项目合同金额8,506,117元，本报告期实际发生32,655.78元。

(3) 报告期内，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五万锭与农五师赛里木运输有限公司签订乘车合同105,000元。新疆新赛精纺有限公司与农五师赛里木运输有限公司签订乘车合同420,000元。

上述乘车费合同价525,000元，本报告期实际发生405,000元。

(4) 报告期内,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霍热分公司与农五师八十一团职工暖气费、养老统筹金等往来款 5,666,548.52 元。

2. 购买商品

(1) 母公司所属公司与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五师农业生产资料公司报告期发生农资交易 21,300,117.46 元。

公司授权所属分公司霍热分公司与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五师农业生产资料公司 2016 年 9 月、2017 年 6 月、9 月、10 月分批签订了三份《农资购销协议》，双方就农资数量、单价、金额、交货方式等事项作了约定。合同价 24,532,764.13 元，报告期内实际采购金额为 21,300,117.46 元。

(2) 公司授权所属霍热分公司与博赛节水设备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10 日签订了《工业品买卖合同》合同约定由博赛节水设备有限公司提供不同规格滴灌带 6000 万米给霍热分公司, 单价均为 1200 元/吨, 合同总金额为 7,200,000 元, 双方还就质量标准、供应与回收、运输、交货方式、付款方式及争议解决和违约责任等事项作了约定。报告期内实际采购金额 7,079,136 元。

(3) 公司授权所属分公司霍热分公司与新疆金博种业中心于 2017 年 2 月 12 日签订了《农作物种子供销合同》，协议约定由公司购买金博种业中心 14-3 棉种 150 吨, 单价均为 25,000 元/吨, 合同总金额为 3,750,000 元, 协议就运输费用、结算方式及争议解决等事项作了约定, 报告期内实际采购金额 3,747,000 元。

(水电汽等其他公用事业费用(购买))

公司授权所属霍热分公司, 新赛股份公司五万锭以及控股子公司新疆新赛精纺有限公司、新赛股份公司, 新疆普耀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分别与农五师电力公司签订了《供用电合同》。合同及主要内容约定如下:

序号	用电单位	合同签约时间	合同主要内容
(一)	本公司霍热分公司	2017 年 1 月至 2017 年 12 月	提供农业用电(电价执行当地物价部门核准电价), 用电量以实际抄表度数为准。分别采用每月 21 日至 25 日抄表, 当月电费在次月在 5 日前一次性交清的电费结算方式。合同还就供电设施维护管理、约定事项、违约责任、供电时间等事项做了约定。
(二)	本公司农科所	2017 年 1 月 1 日	同上
(三)	新疆新赛精纺有限公司	2016 年 12 月 30 日	提供工业用汽(以博州物价局规定的工业用汽价格为准), 含税价格 86.37 元/吨, 用汽以实际抄表数为准, 用汽采用提前支付方式, 支付多少汽款提供多少汽, 合同还就供汽设施维护管理、约定事项、违约责任、供汽时间等事项做了约定。 提供工业用电(以博州物价局规定的电费价格为准), 用电以实际抄表数为准, 次月 10 前一次性结清电费, 合同还就供汽设施维护管理、约定事项、违约责任、供电时间等事项做了约定。
(四)	新赛股份公司五万锭	2016 年 12 月 30 日	提供工业用电(以博州物价局规定的电费价格为准), 用电以实际抄

			表数为准，次月 10 日前一次性结清算电费，合同还就供汽设施维护管理、约定事项、违约责任、供电时间等事项做了约定。
(五)	新赛股份公司	2017 年 1 月 1 日	同上
(六)	新疆普耀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2016 年 12 月 25 日	供用电双方以每月 25 日抄录数据作为电费结算依据，电价执行八十九团工业园区工业电价 0.52 元/度，按照每月实际用电量结算电费，供电方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用电方应按供电方规定的期限（当月电费必须在次月 25 日前结清）交付电费。合同还就供电设施维护管理、约定事项、违约责任、供电时间等事项做了约定。
(七)	博乐市正大钙业有限公司	2017 年 1 月 1 日	供用电双方以每月 25 日抄录数据作为电费结算依据，电价 0.52 元/度，每月电费结算时间次月 3 日前结算时间，合同还就供电设施维护管理、约定事项、违约责任、供电时间等事项做了约定。

注：报告期内公司实际用电和用汽金额为 30,989,834.11 元。

3. 销售货物

报告期新赛普耀新型建材有限公司与博乐赛里木建筑安装有限公司销售玻璃 720.91 吨，金额 45,900.86 元。

4. 提供劳务

2017 年 11 月公司授权所属分公司霍热分公司与新疆金博种业中心签订籽棉加工协议，本报告期实际提供加工劳务 647,868.95 元。

上述若干关联交易事项中，涉及 2017 年度公司与控股股东艾比湖总公司所属企业新疆金博种业中心、博赛节水设备有限公司、农五师农资公司、农五师电力公司，主要为棉种、毛棉种、滴灌带、农药、肥料、电汽、酒等购销业务，这些交易事项属于公司经常性的、必要的关联交易事项。

上述发生的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事项有效地保证了公司农业生产和食用油脂等生产的正常供给和经营保障。上述关联交易的发生是持续的必要的，公司主要业务不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不会对公司利润产生不利影响。关联交易价格是根据市场价格或协议价确定的，定价依据和定价政策符合市场化原则，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资产、股权转让以及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报告期内公司无资产、股权转让的重大关联交易。

四、关联担保

1、至报告期末公司接受外单位关联担保余额情况

单位：元 币种 人民币

担保单位名称	担保内容	金额	
		2017 年余额	2016 年余额
新疆艾比湖农工商联合企业总公司	银行承兑汇票		

新疆艾比湖农工商联合企业总公司	银行借款	304,000,000.00	454,500,000.00
-----------------	------	----------------	----------------

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担保情况

2.关联担保情况

(1)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沙湾县康瑞棉花加工有限责任公司	13,100,000.00	2017.9.28	2018.5.27	否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沙湾县康瑞棉花加工有限责任公司	6,900,000.00	2017.9.28	2018.5.27	是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沙湾县康瑞棉花加工有限责任公司	7,500,000.00	2017.9.30	2018.5.29	否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沙湾县康瑞棉花加工有限责任公司	7,500,000.00	2017.10.16	2018.6.15	否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沙湾县康瑞棉花加工有限责任公司	7,000,000.00	2017.10.20	2018.6.19	否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沙湾县康瑞棉花加工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	2017.10.27	2018.6.26	否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沙湾县康瑞棉花加工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	2017.10.30	2018.6.29	否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沙湾县康瑞棉花加工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	2017.6.23	2018.6.22	否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沙湾县新赛棉业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	2017.7.1	2018.6.30	否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沙湾县新赛棉业有限责任公司	6,500,000.00	2017.9.27	2018.5.26	否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沙湾县新赛棉业有限责任公司	13,500,000.00	2017.9.27	2018.5.26	是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沙湾县新赛棉业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2017.10.10	2018.6.9	否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沙湾县新赛棉业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	2017.10.16	2018.6.15	否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沙湾县新赛棉业有限责任公司	7,000,000.00	2017.10.25	2018.6.24	否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沙湾县新赛棉业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	2017.11.9	2018.7.8	否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呼图壁县银丰棉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7.7.7	2018.7.6	否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玛纳斯县金海利棉业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7.6.23	2018.6.22	否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玛纳斯县金海利棉业有限公司	3,500,000.00	2017.9.30	2018.6.29	否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玛纳斯县金海利棉业有限公司	6,500,000.00	2017.9.30	2018.6.29	是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玛纳斯县金海利棉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7.10.14	2018.7.13	否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玛纳斯县金海利棉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7.10.16	2018.7.15	否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玛纳斯县金海利棉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7.10.24	2018.7.23	否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玛纳斯县金海利棉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7.10.28	2018.7.27	否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玛纳斯县新民畜产品有限责任公司	4,500,000.00	2017.10.12	2018.7.11	否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玛纳斯县新民畜产品有限责任公司	5,500,000.00	2017.10.12	2018.7.11	是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玛纳斯县新民畜产品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2017.10.02	2018.7.01	是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玛纳斯县新民畜产品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2017.10.16	2018.7.15	否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玛纳斯县新民畜产品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2017.10.23	2018.7.22	否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玛纳斯县新民畜产品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2017.6.30	2018.6.29	否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沙湾县思远棉业有限责任公司	11,000,000.00	2017.09.29	2018.03.28	是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沙湾县思远棉业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2017.10.01	2018.04.01	是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沙湾县思远棉业有限责任公司	9,000,000.00	2017.10.11	2018.04.10	是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新疆新赛精纺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7.12.30	2018.12.29	否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新疆新赛精纺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6.11.30	2017.11.28	是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新疆新赛精纺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6.12.23	2017.12.22	是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湖北新赛农产品物流有限公司	13,000,000.00	2017.6.01	2018.6.01	否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湖北新赛农产品物流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16.06.02	2017.06.01	是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新疆普耀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7.5.5	2018.5.5	否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温泉县新赛矿业有限公司	2,500,000.00	2016.12.14	2017.12.13	是

(2)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湖北三峡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新疆普耀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7.5.27	2018.5.27	否
新疆艾比湖农工商联合企业总公司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7.4.6	2018.4.6	否
新疆艾比湖农工商联合企业总公司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7.11.7	2018.11.7	否
新疆艾比湖农工商联合企业总公司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7.11.24	2018.11.24	否
新疆艾比湖农工商联合企业总公司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17.12.8	2018.5.31	否
新疆艾比湖农工商联合企业总公司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7.3.24	2018.3.23	否
新疆艾比湖农工商联合企业总公司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17.12.22	2018.12.22	否
新疆艾比湖农工商联合企业总公司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7.1.3	2018.1.3	否
新疆艾比湖农工商联合企业总公司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0	2017.12.30	2018.12.30	否
新疆艾比湖农工商联合企业总公司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6.09.29	2017.09.29	是
新疆艾比湖农工商联合企业总公司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120,000,000.00	2016.09.27	2017.09.27	是
新疆艾比湖农工商联合企业总公司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6.09.30	2017.09.30	是

新疆艾比湖农工商联合企业总公司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16.12.02	2017.12.02	是
新疆艾比湖农工商联合企业总公司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16.10.26	2017.10.26	是
新疆艾比湖农工商联合企业总公司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16.12.28	2017.12.31	是
新疆艾比湖农工商联合企业总公司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6.12.16	2017.12.15	是
新疆艾比湖农工商联合企业总公司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6.03.29	2017.03.29	是
新疆艾比湖农工商联合企业总公司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4,500,000.00	2016.12.14	2017.12.13	是
新疆艾比湖农工商联合企业总公司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16.07.27	2017.01.27	是
新疆艾比湖农工商联合企业总公司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90,000,000.00	2016.08.31	2017.08.31	是

五、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向关联方提供资金及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的情况。

六、关联方之间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关联方之间特殊交易(直接捐赠现金或者实物资产、直接豁免或者代为清偿等)的会计处理情况。

七、其他重大关联交易事项：无

具体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的报告详见《公司 2017 年度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报告的公告》，于 2018 年 3 月 28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 (<http://www.sse.com.cn>)。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十一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议案 2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预计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总额的议案

股东大会：

根据实际经营需要，结合 2017 年度实际发生的同类日常关联交易总额和 2018 年度生产经营计划目标等有关数据为基础，在现有关联交易价格、业务范围不发生较大变动的情况下，预计 2018 年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额为 9,282.80 万元。

一、 关联方及其关系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一、对公司存在控制关系的现有关联方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五师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控股股东之控股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
新疆艾比湖农工商联合企业总公司	公司之控股股东，现持有公司 41.11% 股权。
二、不存在控股关系的关联方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五师农业生产资料公司	本公司股东之一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五师八十一团	新疆艾比湖联合企业总公司之全资企业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五师八十九团	新疆艾比湖联合企业总公司之全资企业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五师八十八团	新疆艾比湖联合企业总公司之全资企业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五师八十七团	新疆艾比湖联合企业总公司之全资企业
博乐赛里木节水设备有限公司	新疆艾比湖联合企业总公司之全资企业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五师电力公司	新疆艾比湖联合企业总公司之全资企业
新疆双河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新疆艾比湖联合企业总公司之参股企业
新疆金博种业中心	新疆艾比湖联合企业总公司之全资企业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五师城建房地产开发公司	新疆艾比湖联合企业总公司之全资企业
博乐市五世酒业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艾比湖联合企业总公司之全资企业
农五师《北疆开发报》报社印刷厂	新疆艾比湖联合企业总公司之全资企业
博乐赛里木物资有限公司	新疆艾比湖联合企业总公司之全资企业
农五师赛里木运输有限公司	新疆艾比湖联合企业总公司之全资企业
博乐赛里木建筑安装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新疆艾比湖联合企业总公司之全资企业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四师六十六团	控股子公司股东

二、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定价原则：（1）国家和自治区有定价的，按此价格执行；（2）国家和自治区无定价的，但有市场价格的，按市场价格执行；（3）既无（1）项又无（2）项价格的，按该服务项目的成本加适当的利润（利润率不高于 10%）作为定价的标准；（4）对于提供综合服务，公司可采用协议价，但利润率不超过 10%，（5）就近采购、节约成本的原则。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预计 2018 年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交易	2018 年日	2017 年日常关

及项目		方式	常关联交易 易额预计	联交易额发生 额
一、接受劳务				
水库水费	艾比湖所属企业	协议价	180.00	160.92
道路使用费	艾比湖所属企业	协议价	14.80	14.80
防护林维护	艾比湖所属企业	协议价	41.00	41.00
农五师八十一团往来款	艾比湖所属企业	协议价	600.00	566.65
工程建设款	艾比湖所属企业	协议价	520.00	3.27
勘测费	艾比湖所属企业	协议价		
职工乘车费	艾比湖所属企业	协议价	50.00	40.50
提供加工劳务	艾比湖所属企业	协议价	70.00	64.79
二、货物采购				
采购肥料、农药	农五师农资公司	协议价	2,500.00	2,130.01
采购滴管带	艾比湖所属企业	协议价	750.00	707.91
采购棉种	艾比湖所属企业	协议价	440.00	374.70
采购酒	艾比湖所属企业	协议价		
三、水电汽等其他公用事业费用(购买)				
购买电、汽	艾比湖所属企业	协议价	3,617.00	3,098.99
四、货物销售				
毛棉种	艾比湖所属企业	协议价	500.00	
玻璃	艾比湖所属企业	协议价		4.59
其他货物	艾比湖所属企业	协议价		
合 计	-		9,282.80	7,208.13

(二) 预计 2018 年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情况说明

1. 接受劳务

公司与控股股东新疆艾比湖农工商联合企业总公司（以下简称“艾比湖总公司”）于 2014 年 1 月 1 日签订了《综合服务合同》，合同期限 5 年。约定由艾比湖总公司及所属全资企业农五师 81 团公司提供水库使用、防护林维护与使用、道路维护、办公房屋租赁、建筑施工、农用地膜供应或加工等劳务，提供油脂加工原料供应等，公司及子公司向艾比湖总公司所属企业销售油脂产品及其副产品等。以及股东之一农五师农资公司与本公司于 2014 年 1 月 1 日签订了期限为 5 年的《农用生产资料购销协议》，向本公司提供全年各生产阶段所需的化肥、农药及其他零星农用生产资料。合同各方对服务项目、定价原则及当期执行的价格及费用支付方式、期限等事项做了约定，同时约定就具体的服务项目，可由公司与艾比湖总公司所属企业按照上述合同或协议规定的原则和内容签订单项合同。

单项目合同签订及履行情况如下：

(1) 综合劳务（水库水费、道路维护费用、防护林维护、办公房屋租赁、地膜供应或委托加工）

公司与艾比湖总公司所属农五师八十一团于 2014 年 1 月 1 日签订了《霍热

分公司综合服务合同》，包括防护林维护与使用、道路维护与使用、农业生产用水、零星农用生产资料、农用地膜供应或加工等生产保障服务。防护林面积为 840 公顷，每年支付维护费用 55.8 万元。道路计 53 公里，道路维护费用 14.8 万元。水库水费按实际使用数量和当地用水收费标准支付。在每一完整会计年度结束后 30 日内，支付实际已发生的各项服务费，协议期限 5 年。

2018 年霍热分公司预计发生水库水费在 180 万元范围之内，以及道路使用费用 14.80 万元、防护林维护费用 41 万元、水费 180 万元。

(2) 工程建设款 520 万元

公司控股股东艾比湖总公司所属控股孙公司博乐赛里木建筑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在年度内可通过公开竞标方式承接公司及子公司部分建筑施工项目，公司将在年度内根据竞标情况，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与关联方签订《建筑施工合同》。预计 2018 年玛纳斯县金海利棉业有限公司、玛纳斯县新民畜产品有限责任公司、沙湾县思远棉业有限责任公司、沙湾县新赛棉业有限公司等单位与博乐赛里木建筑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发生轧花厂技改工程建设款 460 万元。

与新疆新赛精纺有限公司预计发生地坪工程款 60 万元。

合计预计交易 520 万元。

(3) 预计 2018 年新赛精纺公司、新赛股份公司五万锭项目两个单位与农五师赛里木运输有限公司职工乘车费 50 万元。

(4) 霍热分公司 2018 年预计给新疆金博种业中心提供加工劳务 70 万元。

(5) 霍热分公司 2018 年预计与农五师八十一团往来交易款 600 万元。

2. 购买商品

(1) 购买农药及化肥等

公司授权所属分公司霍热分公司与参股股东农五师农资公司 2017 年 10 月签订了《工业品买卖合同》，由农五师农资公司向霍热分公司提供全年各生产阶段所需的化肥、农药及其他零星农用生产资料，价格不高于当地同类同质农用物资价格，采购数量按实际结算，由公司提出采购计划，农五师农资公司组织货源，货到验收付款。

预计 2018 年度发生农用生产资料采购金额为 2500 万元。

(2) 购买滴灌带

公司授权所属分公司霍热分公司与博赛节水设备有限公司预计 2018 年签订了《工业品买卖合同》，合同将约定由博赛节水设备有限公司向霍热分公司提供滴灌带 6250 万米，单价均为 1200 元/吨，合同金额为 750 万元；采购数量按实际数量结算。上述协议还就质量标准、供应与回收、运输、交货方式、付款方式及争议解决和违约责任等事项作了约定。

预计 2018 年度发生滴灌带采购金额在 750 万元。

(3) 购买棉种

霍热分公司根据上年与新疆金博种业中心实际发生的金额，预计 2018 年度发生棉种采购金额在 500 万元。

3. 水电汽等其他公用事业费用（购买）

公司每年年初与农五师电力公司签订了《供用电合同》《供用汽合同》全年合同，约定向新赛股份 5 万锭紧密纺精梳生产线供电、供汽，合同没有金额，预计 2018 年电费、汽费总额为 1400 万元；公司授权霍热分公司每月与农五师电力公司签订《供用电合同》，合同没有金额，预计合同金额 1100 万元；上述协议或合同约定，最终以实际用量和当地物价部门核准价格进行结算，另外还就用电性质和用电容量、供电设施维护管理、供电方式、供电质量、用电计量、电价及电费结算方式、违约责任等事项进行了约定。

预计 2018 年度发生电、汽等其他公用事业费用合计在 3617 万元范围以内，其中：公司 5 万锭生产线、新赛精纺 1400 万元、新赛股份总部 2 万元、农科所 15 万元、霍热分公司 1100 万元、新疆普耀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700 万元、博乐正大钙业公司 400 万元。

4. 销售货物

预计霍热分公司 2018 年向新疆金博种业中心出售毛棉种 440 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关于预计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总额的公告》，于2018年3月28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十一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议案 3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霍热分公司综合配套改革方案的议案

股东大会:

根据国务院安排部署，新疆生产建设兵团 2018 年在全兵团范围内开展团场综合配套改革工作，按照第五师综合配套改革方案要求，必须将团场所属的农用地重新核查、确权分配给职工（农户）种植，生产队设立连队党支部委员会和连队管理委员会（简称连队“两委”）。其中第五师团场改革对新赛股份霍热分公司产生重要影响，导致新赛股份霍热分公司原签订的土地租赁协议及生产队管理性质发生变化，同时新赛股份霍热分公司的经营种植模式也随之发生改变。

具体霍热分公司综合配套改革方案详见《关于霍热分公司综合配套改革方案的公告》，于 2018 年 9 月 11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http://www.sse.com.cn>）。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